

云南省气象部门 2023 年度事业单位公开招聘 高校应届毕业生（第二批）公告

为适应云南气象高质量发展的需要，根据《事业单位人事管理条例》和《气象部门事业单位公开招聘应届高校毕业生管理办法（试行）》等有关文件的规定，现将云南省气象部门 2023 年度事业单位公开招聘高校应届毕业生（第二批）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部门基本情况

云南省气象局隶属于中国气象局，实行气象部门与地方人民政府双重领导，以气象部门领导为主的管理体制。根据授权承担本行政区域内气象工作的政府行政管理职能，依法履行气象主管机构的各项职责。云南省气象局下设 8 个直属事业单位，16 个州（市）气象局及其 80 个直属事业单位，125 个县级气象局及 135 个县级气象台站。云南省气象局及所属事业单位简介等请登录云南省气象局网站（<http://yn.cma.gov.cn>）了解详情。

二、招聘岗位及资格条件

（一）招聘岗位计划

本次公开招聘 27 个岗位、29 名高校应届毕业生，岗位具体要求详见《附件 1：云南省气象部门 2023 年度事业单位公开招聘高校应届毕业生（第二批）岗位计划》。

（二）资格条件

招聘对象为国家统一招生的普通高等院校 2023 年应届毕业生。除 2023 届应届高校毕业生外，择业期（国家规定

的择业期为 2 年)内未落实工作单位的高校毕业生(即:国家统一招生的普通高校毕业生离校时和在择业期内未落实工作单位,户口、档案、组织关系仍保留在原毕业学校或保留在各级毕业生就业主管部門、毕业生就业指导服务中心、各级人才交流服务机构和各级公共就业服务机构的 2021 年、2022 年普通高校毕业生)也可报名。

报名考生应同时具备以下条件:

1. 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国籍;
2. 遵纪守法,品行端正,无违法犯罪记录,愿意履行事业单位工作人员的义务;
3. 具有符合招聘岗位所需的学历、学位和专业等条件。专业按《附件2:气象部门人员招录专业目录》(2021版)认定。2023年应届高校毕业生原则上应于2023年8月31日前取得相应毕业证、学位证,2021年、2022年普通高校毕业生应已取得相应毕业证、学位证,海外留学归国人员应取得国家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出具的国外(境外)学历学位认证。

提醒:如所学学科专业不在《气象部门人员招录专业目录》(2021版)中,但与岗位所要求的学科专业类同(所学专业必修课程须与报考岗位要求的专业主要课程基本一致)的应聘人员,请主动电话联系确认报名资格。

4. 具有能胜任岗位的身体条件,体检结果符合现行公务员录用体检通用标准。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人员,不得参加报名:

1. 曾因犯罪受过刑事处罚的人员;
2. 尚未解除党纪、政纪处分或正在接受组织调查的人员;

3. 涉嫌违法犯罪正在接受司法调查尚未得出结论的人员；

4. 在各级各类事业单位公开招聘中因违反《事业单位公开招聘违纪违规行为处理规定》被记入事业单位公开招聘应聘人员诚信档案库，且记录期限未满的人员；

5. 法律规定不得聘用为事业单位工作人员的其他情形的人员；

6. 根据《事业单位人事管理回避规定》，聘用后即构成回避关系的招聘岗位。即：与聘用单位工作人员有夫妻关系、直系血亲关系、三代以内旁系血亲关系、近姻亲关系和其他亲属关系的应聘人员，“不得在同一事业单位聘用至具有直接上下级领导关系的管理岗位，不得在其中一方担任领导人员的事业单位聘用至从事组织（人事）、纪检监察、审计、财务工作的岗位”。

三、报名及资格审查

（一）报名时间

报名时间：2023年3月9日08时至2023年3月15日18时前。

（二）报名方式

本次招聘采取**电子邮件**报名的方式。

电子邮件报名（必须）：请考生如实填写可编辑版报名材料并准备好相关材料（详见附件3、附件4），插入彩色免冠证件照、签字照，重命名附件3、附件4文件为“**报考岗位-姓名-专业-学历-毕业学校-毕业年度**”格式，以邮件附件的形式发送至 **ynsqxjrsc@163.com** 邮箱，并以收到邮件回复确认报名成功或拨打联系电话确认（联系电话：0871-64189204）。

注意：每位考生只能报考一个岗位，并填报是否服从调剂意愿。如未选择则视为不服从调剂。不按规范要求填写及投递多个岗位的报名材料将不予受理。

（三）资格审查

由招录单位负责对考生进行报名资格审查。

根据报名情况，按照规定对应聘毕业生数量较多的岗位，设置优先筛选条件。优先筛选条件主要考虑学历层次、专业对口程度、在校成绩、求职动机等因素。

注意：考生填写的**报名信息必须真实有效、准确无误**。本次招聘对报考资格的审查贯穿招聘全过程，在各环节发现报考者不符合报考资格条件或弄虚作假的，一律取消其考试资格或聘用资格。资格审查于报名截止后5个工作日内完成，考生资格审查结果将在气象人才招聘网及云南省气象局官方网站上进行公告。

四、考试

考试采取笔试、面试的形式进行。招聘考试按“笔试成绩50%+面试成绩50%”的计算方式得到综合成绩，其中博士研究生直接进入面试，面试成绩即为综合成绩。

（一）笔试

1. 笔试时间：暂定于2023年3月末或4月初。

2. 笔试地点：云南省昆明市（具体地点另行通知）。

笔试具体时间及地点将在气象人才招聘网和云南省气象局官方网站上公告。

3. 笔试内容：笔试不指定范围。主要测试气象基础知识及常识（30%）+其他综合性知识（70%），成绩采取百分制。

4. 笔试成绩公布：笔试成绩经审核后，在气象人才招聘

网及云南省气象局官方网站上按考号公布笔试成绩，并确定笔试最低合格分数线。

（二）面试

根据招聘岗位的考生笔试成绩由高到低按 3:1 的比例确定参加面试人员（不含直接面试的博士研究生）。对于报名人数不足或通过笔试人员不足 3:1 的招录岗位，在笔试成绩合格、报名时服从调剂且符合岗位招聘条件的考生中进行综合调剂。经调剂，仍达不到 3:1 的招录岗位，按实际进入面试人数确定参加面试人员。参加面试人员确定后，在气象人才网及云南省气象局官网上公布进入面试人员名单。

1. 面试时间：暂定于 2023 年 3 月末或 4 月初。

2. 面试地点：云南省昆明市（具体地点另行通知）。

面试具体时间及地点将在气象人才招聘网和云南省气象局官方网站上公告。

3. 面试内容：面试为结构化面试，成绩采取百分制，面试合格分数线为 70 分。面试成绩合格人员方可进入体检、考察程序。

4. 面试及综合成绩公布：面试结束后 2 个工作日内，在气象人才招聘网、云南省气象局官方网站上按考号公布面试及综合成绩。

五、体检、考察和公示

（一）体检

根据综合成绩从高分到低分排序，在面试成绩合格人员中按招聘岗位数 1:1 的比例确定体检对象。对经招聘后形成的空缺岗位，在符合岗位需求条件且面试成绩合格考生中进行综合调剂，按 1:1 确定体检对象。

体检安排在面试后 3 个工作日内。体检程序及标准参照《公务员录用通用体检标准》执行。凡体检不合格、医院进一步体检后不能得出合格结论的，取消聘用资格，在符合岗位需求条件的考生中，综合调剂后进行体检。

体检在云南省气象局指定的三甲医院统一组织开展，费用由考生自理。参加体检的考生须携带未使用的纸质《就业协议书》原件（仅可网上签约的，另行通知）。

（二）考察

对体检合格人员进行考察。考察内容主要包括：思想政治表现、道德品质、在校表现等，并对其资格条件进行复查。考察不符合要求的，取消聘用资格，并在符合岗位需求条件的考生中进行综合调剂，按规定对递补者进行体检、考察。

（三）公示

对拟聘用人员在相关网站进行公示，公示时间为 7 个工作日。

六、聘用

经公示无异议的，签订就业协议，按规定程序和权限办理聘用。公开招聘人员实行试用期制。试用期满，经考核胜任的，正式聘用；试用期内或试用期满后，经考核证明不符合本岗位要求又不同意单位调整其工作岗位的，用人单位在报请上级主管单位同意后可以单方面解除聘用合同。

七、有关问题说明

（一）应聘人员在公开招聘过程中有下列行为之一的，取消考试资格或聘用资格，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1. 填报的个人信息和提交的材料不真实、不准确，凡不符合职位要求或弄虚作假的，一经查实，取消考试资格或聘

用资格，如已签订聘用协议的，聘用单位应据此解除该协议。

2. 应聘人员在考试、体检等过程中作弊的；
3. 其他因应聘人员的原因造成聘用结果有失真实的情况。

（二）本次招考不出版也不指定考试辅导用书，不举办也不委托任何机构或者个人举办考试辅导培训班。

（三）公开招聘相关公告及注意事项指定在**气象人才招聘网**（<http://zp.cmatec.cn>）和**云南省气象局官方网站**（<http://yn.cma.gov.cn>）公告栏发布，请广大考生及时关注相关信息，了解招聘详情。

八、联系方式

云南省气象局事业单位公开招聘联系人：王老师

招聘咨询联系电话：0871-64189204

联系地址：昆明市西昌路77号云南省气象局人事处

邮编：650034

- 附件：1. 云南省气象部门2023年度事业单位公开招聘高校应届毕业生（第二批）岗位计划
2. 气象部门人员招聘专业目录（2021版）
 3. 云南省气象事业单位公开招聘毕业生报名表
 4. 云南省气象事业单位公开招聘毕业生信息表

